

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立信中联专审字[2023]D-0288号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LixinZhonglian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津2305FJMEDE



目 录

一、 专项审计说明

1—2

附件 1：上市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附件 2：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LixinZhonglian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关于对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的专项审计说明

立信中联专审字[2023]D-0288 号

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箭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出具了立信中联审字[2023]D-0436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的要求，天箭科技编制了后附的《上市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设计、执行和维护与编制和列报情况说明有关的内部控制、采用适当的编制基础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天箭科技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天箭科技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除了对天箭科技实施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天箭科技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作为火箭科技 2022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附件：成都火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天津市

2023 年 4 月 26 日



附件

上市公司202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2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2年度占用资金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2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2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2年度外币折算汇兑差	2022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非经营性占用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非经营性占用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非经营性占用
总计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往来性质(经营性往来、非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2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2年度往来资金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2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2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2年度外币折算汇兑差	2022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经营性往来
小计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非经营性往来

注：①表中非经营性占用部分，关联方范围依照《股票上市规则》确定；②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的非经营性占用部分，也应填写本表非经营性占用部分。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王书定

王书定

梅进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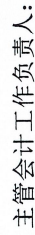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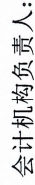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余额 (2022年1月1日) (万元)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2022年度) (万元)	期末余额 (2022年12月31日) (万元)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万元)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万元)	预计偿还时间 (月份)
当年新增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①清欠方式可从“现金清偿”“红利清偿”“股权转让收入清偿”“以股抵债清偿”“以资抵债清偿”和“其它”中选择，可多选。
 ②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公司，存在第一大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关联人占用资金的，也应填写本表。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0796417077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记录、
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津自贸试验区(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仟叁佰陆拾万元人民币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会计师
审计报告使用
事项

成立日期 二〇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学才

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
路6865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1-1-2205-1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
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的报告；承办会
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
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 年 12 月 27 日



证书序号: 0000437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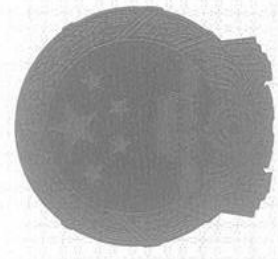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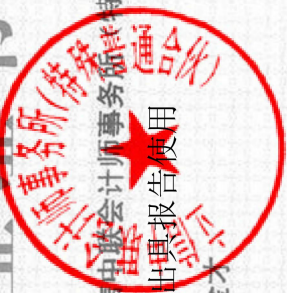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天津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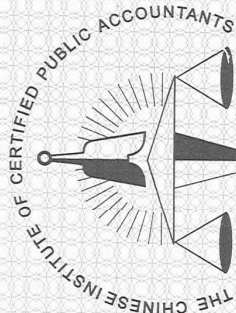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金才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865号
 金融贸易中心北区1-1-2205-1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2010023

批准执业文号: 津财会(2013)26号

批准执业日期: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四日



姓名 黄小蓉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68-10-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成都领势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104681006432
 Identity card No.



仅限出具报告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5.3.31
 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St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四川)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510100193080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4.25
合格专用章
(四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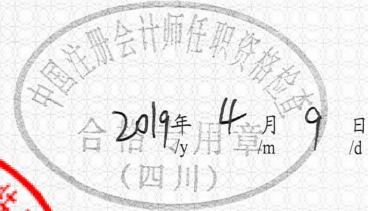


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年4月9日
合格专用章
(四川)



9



仅限出具报告使用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成都信德联合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四川贝特信德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12月27日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四川贝特信德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中联刚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9月30日

11



中国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2019.4.19
合格专用章
(四川)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201.5.25
合格专用章
(四川)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秦晓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97-10-19
工作单位: 四川良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513902199710195705
Identity card No.



仅限出具报告使用



中国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合格专用章
(四川)
2016年3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6.3.31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51010128001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07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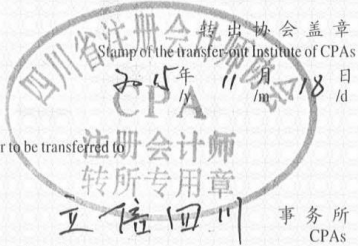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四川良建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四川 事务所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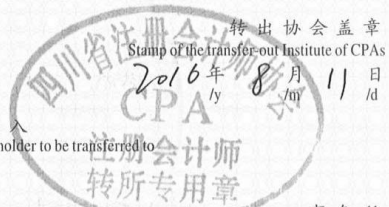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立信四川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勤立信四川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8月 11日
/y /m /d

11

仅限出具报告使用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勤立信四川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中联四川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1年 12月 10日
/y /m /d

12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